关于《南阳市新型智慧城市和数字政府建设总体规划（2022—2025）》的政策解读

近期，南阳市人民政府印发了《南阳市新型智慧城市和数字政府建设总体规划（2022—2025）》（以下简称《总体规划》），现就《总体规划》有关内容进行解读。

一、制定本规划的背景及目的意义

近年来，我省积极推进新型智慧城市和数字政府建设，出台了《关于河南省加快推进新型智慧城市建设的指导意见》（豫政办〔2020〕27号）和《河南省数字政府建设总体规划（2020—2022年）实施方案》（豫政办〔2021〕50号）等文件，为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强化顶层设计，加快我市新型智慧城市和数字政府建设”的要求，以科技创新和机制创新双轮驱动，健全智慧城市管理体系，提升政府治理能力，结合我市实际，起草了本《总体规划》。

二、《总体规划》起草依据

该《总体规划》起草依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新型智慧城市建设的指导意见》（豫政办〔2020〕27号）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数字政府建设总体规划（2020—2022年）的通知》（豫政〔2020〕35号）要求，在充分调查研究的基础上，按照市主要领导指示，将数字政府规划和新型智慧城市规划进行整合，起草了《南阳市新型智慧城市和数字政府建设总体规划（2021—2025）》。

三、《总体规划》的基本结构和主要内容

该《总体规划》包括：现状与形势、总体要求、架构设计、主要任务、建设运营和保障措施六大部分，从构建数字设施体系、构筑数据要素生态、打造便民服务场景、实现城市智慧治理、推动可感可控和产业转型升级等方面确定我市智慧城市重点建设任务。主要内容包括：

（一）总体目标：以“三融五跨”为核心，以提升城市治理能力、公共服务水平、产业发展动能为重点，以深化数据资源开发应用为途径，以科技创新和机制创新为动力，以共性平台建设和智慧场景打造为抓手，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城市规划、建设、管理、服务和产业发展全面深度融合，构建长效建设运营模式，实现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出到2025年，南阳市新型智慧城市和数字政府建设总体水平大幅提升，发展水平进入全省前列，新型智慧城市建设跻身全国一流水平。

（二）总体架构：我市新型智慧城市和数字政府建设按照“统一规划、统筹建设、市县一体”的原则实施。在充分利用现有资源的基础上，深化数据资源治理与共性平台建设，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城市发展融合，构建“四统一、四领域”的南阳市新型智慧城市和数字政府建设总体架构。

（三）重点任务：包括强化基础支撑、创新数据治理、突出便捷普惠、聚焦高效协同、推动可感可控、强化数字赋能六个方面。

1.强调基础支撑，构建数字设施体系。以“全光网南阳”、5G网络、政务数据中心、电子政务网络建设优化为基础，统筹信息基础设施建设融合，布局物联感知网络，推进公共视频联网共享和基础设施智能化升级，打造统一网络安全体系。

2.创新数据治理，完善数据要素生态。提出深化数据资源汇聚整合，提升数据资源治理能力，推进数据资源共享开放，加快培育数据要素市场等五项任务。

3.突出便捷普惠，打造便民服务场景。提出深化“互联网+政务服务”、建设智慧文教等七项任务。

4.聚焦高效协同，实现城乡智慧治理。提出提升政府办公效能、全面推进“一网统管”等七项任务。

5.推动可感可控，打造智慧绿水青山。提出构建智慧农业体系、推进制造业智能化改造、推动电商物流一体化等四项任务。

6.强化数字赋能，推动产业转型升级。提出积极培育数字产业、推动产业数字转型等五项任务。

（四）保障措施：包括完善体制机制、成立运营公司、健全管理机制等措施。

1.完善机制体制。调整充实市智慧城市和数字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市政府主要负责同志任组长，市政务服务与大数据管理局为领导小组办公室单位，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承担智慧城市和数字政府建设的统筹规划、工作协调、组织推进、督办考核等职责。

2.创新建设运营模式。本着资金利用效率最大化原则，加强与电信运营商等国有专业企业的合作，科学选择技术先进、服务优良、实力强劲的合作对象，建立政府部门主导应用需求、行业企业共同参与的多元投融资运营模式。

3.健全管理机制。充分发挥政务大数据管理部门项目统筹作用，建立项目资金管理机制，将各部门信息化建设经费纳入统一管理。发挥财税政策的杠杆作用，完善贷款贴息、服务外包补贴、融资担保等政府资金支持方式。

四、《总体规划》的起草过程

《总体规划》起草完成后，对全市45家市直单位及县区征求了意见，按照意见修改后形成《总体规划》送审稿。市司法局于2021年11月3日通过了司法审核，12月15日，经市政府第60次常务会议研究通过。